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

文件

宁水法发〔2021〕5号

自治区水利厅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自治区
检察院 自治区公安厅关于印发《关于
加强涉水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
衔接协作备忘录》的通知

各市、县（区）水务局，各级人民法院、检察机关、公安机关：
为强化涉水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依法打

击涉水领域违法水事犯罪行为，根据《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现将《关于加强涉水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协作备忘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加强沟通协作，共同抓好落实，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提供良好的水利发展环境。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

2021年9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强涉水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 衔接协作备忘录

甲方：自治区水利厅

乙方：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丙方：自治区检察院

丁方：自治区公安厅

甲乙丙丁四方就加强涉水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协作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共识：

一、建立完善协调机制

水利厅、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成立部门间联合打击涉水领域违法犯罪协调指导小组，负责协调指导打击涉水领域违法犯罪的相关工作。协调指导小组指定由自治区水利厅

麦山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杨晓红、自治区检察院李桂兰、自治区公安厅李云峰作为协调机制代表参加协作相关活动。

协调指导小组办事机构设在水利厅政策法规处。甲方指定马建华（联系电话：0951-5552245）、乙方指定赵丽萍（联系电话：0951-5915391）、丙方指定马一心（联系电话：0951-5926277）、丁方指定陶玉亮（联系电话：0951-6136119）为其联络人，负责组织协调工作。

二、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建立部门间联合打击涉水领域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制度。

（一）联席会议主要任务。

1. 传达学习贯彻法院、检察、公安、水利等上级部门相关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
2. 研究部署打击涉水领域违法犯罪等重要事项；
3. 通报重大或有广泛社会影响的涉水领域违法犯罪案件有关情况；
4. 商讨解决部门间需协调配合的重大问题，以及查处破坏涉水领域案件中遇到的疑难问题；
5. 研究决定需要部门间联合开展的专项统一行动或联合督办查处重大、疑难案件；
6. 研究制定预防和查处涉水领域违法犯罪工作措施；
7. 通报新出台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工作措施；
8. 其他需要部门间协调解决的事项。

（二）联席会议的召开。

联席会议原则每年召开一次，由协调指导小组办事机构负责组织。根据工作需要，成员单位均可向协调指导小组提出召开联席会议的建议，经协调指导小组办事机构征得各成员单位同意后，及时召开联席会议。会议结束后，由协调指导小组办事机构

起草会议纪要，会签后，印发各成员单位，并认真抓好落实。

三、健全衔接工作机制

（一）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成员单位要加强工作沟通联系，在各自职权范围内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有关涉水领域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工作动态交流和信息互通共享等活动。成员单位对已掌握的涉水领域违法犯罪有关线索，应视情节将相关信息和材料提供给相关单位，并可提出处理建议，接到相关信息和材料的成员单位，应当积极调查核实情况，督办查处相关案件，并及时反馈情况。

（二）建立执法办案协作机制。成员单位在查办案件过程中相互协作，相互配合，严格落实《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2020修订）》规定，及时做好案件移送。对案情重大、复杂、疑难的案件，可商请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对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检察院应快捕快诉，成员单位在处理涉水领域违法犯罪案件过程中，需要其他成员单位支持配合时，其他成员单位应在其职责范围内及时给予协作配合。

（三）建立联合督办案件机制。对重大、社会影响广泛、复杂疑难案件，成员单位要建立会商联合督办机制，针对案件性质、复杂程度、涉及范围、可能导致的后果等情况进行事前风险评估，确保案件依法及时处理，必要时，可通过协作机制联合进行案件挂牌督办或查处，成员单位在查处或督办涉水领域违法犯罪案件过程中需要其他成员单位支持时，其他单位应在各自职能范围内

及时提供必要协作与配合。

(四) 建立联合调研、培训机制。成员单位对落实中央、自治区有关规定、国家法律法规情况，涉及案件开展调研检查时，可通过协作共同调研检查，成果共享。各成员单位在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时，可邀请其他成员单位派员参加或委派专家进行指导、授课。

甲方：自治区水利厅

代表(签字):



乙方：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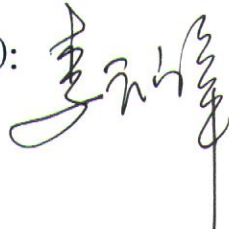
丙方：自治区检察院

代表(签字):



丁方：自治区公安厅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1年9月26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办公室

2021年9月26日印发
